

广东省食品学会

转发“广州市科协关于开展 2021 年广州市基层科普工作优秀科普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

粤食学【2021】第 28 号

各会员、有关单位：

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凝聚力量、带动全局，激励广大科普工作者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开创我市“十四五”科普工作新局面、全面提高我市公民科学文化素质，现转发市科协“关于开展 2021 年广州市基层科普工作优秀科普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请予关注，积极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宣传对象

遴选在我市基层科普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有突出贡献的个人，坚持以精神奖励为主的原则，对优秀科普工作者颁发奖牌。

优秀科普工作者推荐对象：各区、街（镇）、社区（行政村）、学会（协会、研究会）、企事业科协（含高校科协）及市科协直属单位专兼职科普工作者，科普专家，科普志愿者，农村科普带头人等，已连续两年获得优秀科普工作者的个人不列为推荐对象。

二、宣传形式

选取在科普工作中成绩突出的先进个人的典型代表事迹，制作成生动、有趣的专题推文，拟在“广州市科协”各传播平台（微信公众号、微博等）、“科普广州”信息化平台（微信公众号、微博、抖音、今日头条等）进行推广宣传，并推送至《广州日报》《新快报》《学习强国》等媒体推广渠道。

三、遴选条件

1. 热爱科普事业，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具有较强的科技传播、推广、示范和组织能力，业务素质好，在工作中发挥骨干作用；

2. 科普工作坚持创新，特色突出，积极带头开展和组织各类科普活动，科普工作成效显著，策划组织的科普活动广受市民欢迎，活动成效好；

3.疫情防控工作中，不怕牺牲、敢于担当、表现突出的科普工作者；

4.积极参加或申报市科协组织的科普活动和科普项目，由本人牵头承接的市科协科普项目绩效评价在良好以上；

5.紧密围绕本地实际，在科普教育、科普宣传、科普创作、科普出版、科普管理、科技创新和推进公民科学素质建设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效果显著；

6.截止到 2021 年 6 月，个人近 2 年内未发生违法违纪等问题。

四、推荐名额

学会可推荐优秀科普工作者 1 名，请有意通过学会推荐的会员于 **2021 年 7 月 5 日（星期一）中午 12:00 前**将《2021 年广州市基层科普工作优秀科普工作者推荐表》（附件 1）、《2021 年广州市基层科普工作优秀科普工作者汇总表》（附件 2）word 电子版发至学会邮箱 gdifst@vip.163.com，待学会组织专家评审后再知会相关人员递送纸质版材料一式二份，并需在所在单位进行公示，公示内容包括拟推荐对象的基本情况和主要事迹等，公示时间为 5 个工作日。纸质材料应在 2021 年 7 月 16 日中午 12:00 前送到学会秘书处。

五、联系方式

电话：020-87111548 联系人：蔡任阳、彭红梅

邮箱：gdifst@vip.163.com

附件：1、《2021 年广州市基层科普工作优秀科普工作者推荐表》

2、《2021 年广州市基层科普工作优秀科普工作者汇总表》

3、《转发“广州市科协关于开展 2021 年广州市基层科普工作优秀科普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

4、《广州市科协关于开展 2021 年广州市基层科普工作先进集体和优秀科普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

